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1年第一次会议,已经于2021年1月4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 知。
- 2、会议于2021年1月7日在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新能源一路科信科技大 厦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7人,实际参加的董事人数7人,陈 登志先生、张锋峰女士、苗新民先生以现场方式出席,其余董事均以通讯方式出 席。
-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陈登志先生主持,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人员 分别是:

董事会秘书: 杨亚坤

监事: 向文锋、吴湛翔、潘美勇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 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 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为有效防范和控制公司国际贸易中的汇率风险,降 低汇率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同意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



起开展单次或累计金额不超过33,000万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该额度可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公告》。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根据《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号〕、《深圳证监局关于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落实主体责任提高治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20〕128号〕的指导要求,公司对其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以来的治理水平、财务造假、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等十个重点问题进行逐个梳理,全面自查,并针对问题提出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公司自查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3、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确定自愿性披露标准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同意: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使广大投资者能够更加全面地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同时结合公司当前的业务规模,对公司签署单笔金额达到3,000万元人民币以上(含3,000万元人民币)的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单个销售、工程或运营服务合同,或单笔合同金额未达到上述标准,但公司认为所签合同对公司产生重要影响的,将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6号一一信息披露公告格式》进行对外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确定自愿性信息披露标准的公告》。

三、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7日